

以稿代簽

檔 號：106/100301/1

保存年限：永久

桃園市政府水務局 開會通知單 (稿)

受文者：水務局 黃科長浩琹等

發文日期：

發文字號：桃水污工字第106001628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說明會議程

開會事由：為召開「桃園市復興區小烏來污水下水道新建工程」
宣導說明會(義盛場)。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106年4月14日(星期五)下午4時

開會地點：桃園市復興區義盛里1鄰下宇內16號(義盛里里長辦事處)

主持人：水務局 黃科長浩琹

聯絡人及電話：呂婉榛03-3033688轉3531

出席者：陳議員瑛、張主席永專、黃副主席盛、余代表文源、莊代表書維、林代表沛筠、楊代表春樹、楊代表苔英、林代表玉花、王代表光榮、李代表榮新、林代表振德、桃園市復興區公所、義盛里阮里長文芳、美商傑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列席者：

副本：

抄本：本局污水工程科

備註：

- 一、依據本局106年4月7日桃水污工字第1060014446號開會通知單辦理。
- 二、因羅浮地區及義盛地區需個別召開，故原定106年4月14日(星期五)下午兩點於復興區公所四樓會議室召開說明會，更改為106年4月14日(星期五)下午四點於桃園市復興區義盛里1鄰下宇內16號(義盛里里長辦事處)召開。
- 三、惠請復興區公所及義盛里里長協助向里民宣達並邀請里民與會。



1 B 1 0 6 0 0 1 6 2 8 1



1 0 6 0 0 1 6 2 8 1





裝

訂

線

事由：為召開「桃園市復興區小烏來污水下水道新建工程」宣導說明會(義盛場)。

四、已先請電話通知。

第一層決行			
承辦機關(單位)	會辦機關(單位)	核稿	決行
 0410 1706		 0412 1700	 

校對兼發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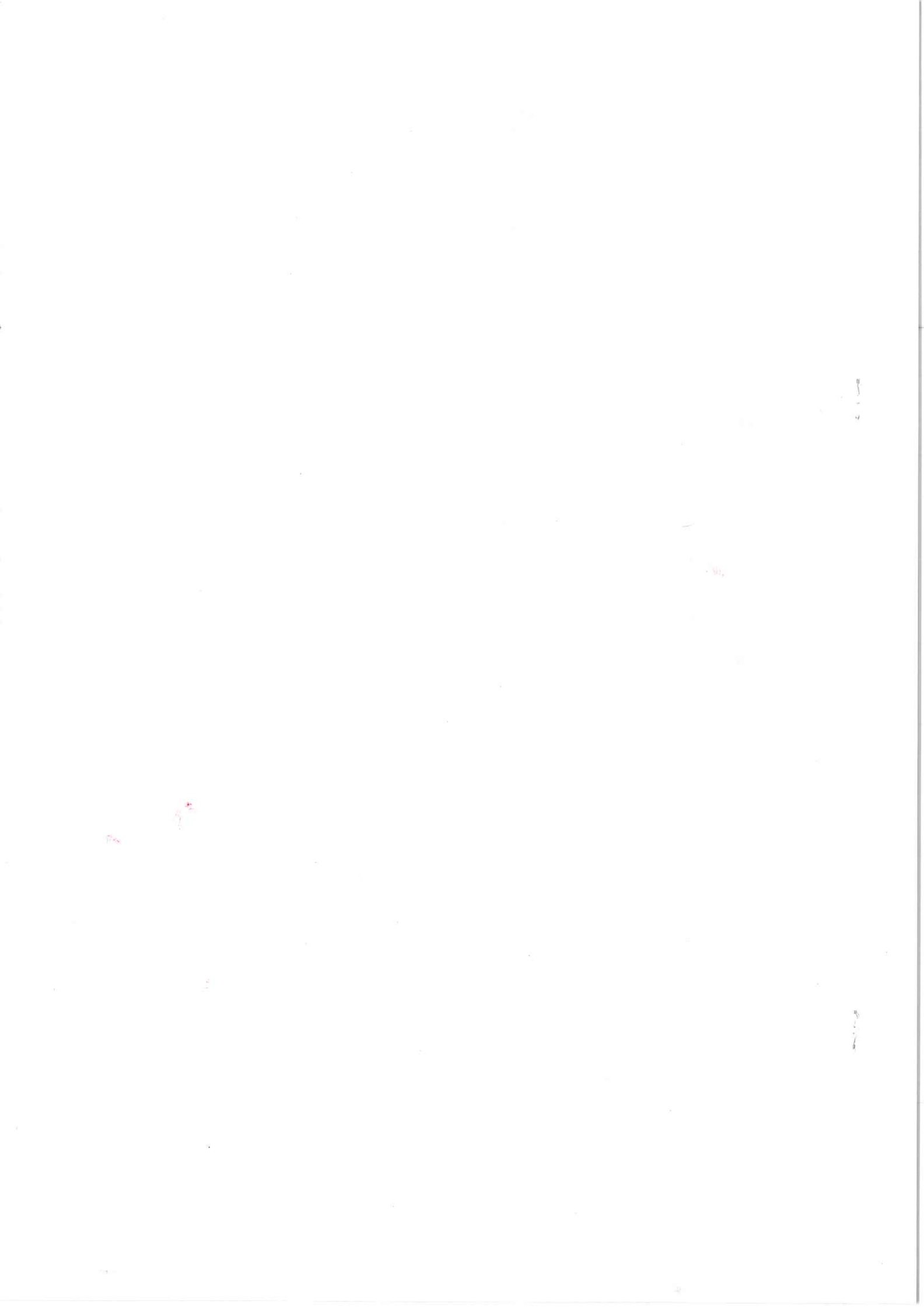
監印：

桃園市復興區小烏來污水下水道新建工程

宣導說明會(義盛場)

會議議程

- 壹、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06 年 4 月 14 日（星期五）下午 4 點
- 貳、會議地點：桃園市復興區義盛里 1 鄰下字內 16 號(義盛里里長辦事處)
- 參、會議議程：
 - 一、業務單位報告
 - 二、設計單位簡報—規劃設計說明
 - 三、意見交流
 - 四、臨時動議
- 肆、散會



抄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政府水務局 開會通知單

受文者：本局污水工程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4月7日
發文字號：桃水污工字第106001444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會議議程

開會事由：為召開「桃園市復興區小烏來污水下水道新建工程」
宣導說明會。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106年4月14日(星期五)下午2時

開會地點：復興區公所四樓會議室

主持人：水務局 黃科長浩珽

聯絡人及電話：呂婉榛03-3033688轉3531

出席者：陳議員瑛、張主席永專、林副主席沛筠、王代表秀金、莊代表有德、黃代表盛、余代表文源、王代表光榮、楊代表苔英、柯代表玉明、李代表榮新、林代表振德、桃園市復興區公所、羅浮里里長辦公處、義盛里里長辦公室、美商傑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列席者：

副本：

備註：

- 一、惠請復興區區公所及羅浮里與義盛里里長協助向里民宣達並邀請里民與會。
- 二、已先請電話通知。